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數位科技推動小組設置辦法

民國 112 年 11 月 07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03 次行政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推動本校資訊及 STEM 科技教育，特設數位科技推動小組(以下簡稱本小組)。

第二條 本小組推動業務如下：

- 一、推動本校資訊及 STEM 科技課程教育。
- 二、規劃暨執行數位科技微學程，及其他數位科技相關教學資源之規劃及推動。

第三條 本小組由副校長、教務長、主任秘書、進修部主任、圖書資訊中心中心主任、各系(科)主任、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為委員，副校長為召集人並為會議主席。

第四條 本小組置數位科技推動召集人一人，由副校長兼任之，負責推動及監督校內資訊及數位科技教育相關事務。

第五條 本小組置執行秘書一人，由圖書資訊中心中心主任兼任之，辦理本小組相關事宜。

第六條 本小組每學期應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開會時得邀請相關單位人員列席。

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